附件2

公 示

(模板)

经广东省知识产权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下列同志取得（正）高级知识产权师资格，现予公示。公示时间从2025年6月10日至6月16日止。若对下列人员取得资格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广东省知识产权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反映。反映情况要自报或签署真实姓名，不报或不签署真实姓名的，一律不予受理。

受理情况反映的部门、电话和地址：

广东省知识产权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

联系人：廖露露

联系电话：020-87680843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先烈中路100号60栋903室

单位（申报人所在单位）:\*\*\* 联系人： \*\*\*

联系电话： \*\*\*

（申报人所在单位）**\*\*\***

年 月 日

2024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高级职称资格评审 通过人员名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单位 | 申报专业 | 申报级别 |
| 1 | 示例1 |  | 专利 | 正高级知识产权师 |
| 2 | 示例2 |  | 专利 | 高级知识产权师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